

六、論婚姻 林前七章

在使徒行傳中，我們看到的保羅是一位僕僕風塵的宣教士，在羅馬書中，我們認識的保羅是一位偉大的神學家，而在哥林多前書中，我們見到了一位牧者的智慧，保羅不是一位墨守成規的傳道人，他將基督教的真理靈活地運用在現實的處境中，教導哥林多信徒如何活出一個正確的基督徒生活。

前幾章我們看到，保羅處理他所聽說教會中出現的幾個嚴重的問題，接下來，他開始回答他們在上封信中提出的一些問題，其中一個是關於婚姻的問題，很可能是哥林多人誤解了保羅之前的教導，而對婚姻產生錯誤的觀念，因此保羅針對當代社會及教會中有關婚姻的各種問題提出建議，舉凡關於結婚、離婚、分居、獨身和再婚，基督徒的抉擇和原則應該是甚麼；我們發現，保羅並非一位拘泥不化的牧者，他將神的真理、理想以及基督徒實際的情況配合，在婚姻這個議題上，根據神的命令為哥林多教會找出正確可行的出路。

第一世紀的時空背景和現代社會相隔何止十萬八千里，保羅對婚姻各樣的看法仍然跟得上時代嗎？我們可學習保羅運用真理的態度，在聖經不變的絕對原則上，考慮不同的處境，從愛心的角度出發，祈求聖靈給我們智慧，能合宜地處理有關婚姻的各種問題。

主題

保羅教導如何處理有關婚姻的各種情況

大綱

- (1)、婚姻一般性的問題（林前七：1-7）
- (2)、未婚者和寡婦（林前七：8-9）
- (3)、如何看待不信的配偶（林前七：10-24）
- (4)、獨身的好處（林前七：25-38）
- (5)、論再婚（林前七：39-40）

問題討論

一、在現代社會中，根據你的觀察，最常出現有關婚姻的問題是甚麼？

二、林前七：1-9 保羅對婚姻有甚麼一般性的看法？為甚麼保羅會說不結婚是一種恩賜？參太二十二：23-30。

三、林前七：10-16 保羅提到若基督徒有不信的配偶，信主的這方應該怎麼做？在甚麼情況之下可以離婚？為甚麼？

四、林前七：17-24 保羅在這個段落提出了一個有關基督徒身分的大原則是甚麼？這個原則如何應用在婚姻關係中？

五、林前七：25-35 在這段經文中，保羅對獨身和結婚的利弊有甚麼看法？他最關心的是甚麼？

六、如果不結婚更好，那麼已經訂婚了，該怎麼辦？保羅在林前七：36-38 這段經文中如何回答這個問題？

七、保羅對寡婦再婚的看法如何？參林前七：8-9、39-40。

八、綜觀保羅在林前七章對婚姻的看法，在現實的環境之下，考慮到恩賜和處境的不同，你認為保羅是贊成或不贊成結婚？請根據經文歸納保羅對獨身或結婚的看法。參林前十一：11。

反思和應用

(1)、傳統的中國社會中，女性獨身有甚麼困難？在現代社會中，這個問題有甚麼不一樣嗎？保羅對獨身的看法是否給你帶來新的亮光？

(2)、保羅論到不管結婚或獨身，最重要的是主居首位，你的已婚或未婚的角色會如何影響你對主的忠誠？保羅的教導對你有甚麼提醒嗎？

(3)、保羅不可離婚的教導是否也是耶穌的教訓？參可十：1-12。基督徒如何在這個絕對的原則之下，從處境和愛心的觀點去靈活應用這個原則？

(4)、根據保羅的教導，你的配偶如果還沒有信主？你應該怎麼做？

(5)、如果有弟兄或姊妹認為他沒有獨身的恩賜，然而主卻沒有為他預備另一半，你會對他說甚麼？在教會中，無論已婚或獨身，如何關心到彼此特別的需要？

(6)、保羅為我們提供的基督徒婚姻觀是甚麼？從在基督裏的自由這個角度思想這個問題。

註解

林前七：3-4 夫妻雙方對自己的身體沒有主張的權柄是甚麼意思？

保羅用較含蓄的方式提到，婚後夫妻雙方在性行為上應該彼此尊重，哥林多教會中可能有人誤解了保羅的信息，以為基督徒應該不結婚或實行禁慾主義，因此保羅要解釋清楚。

林前七：12-13 夫妻因為一方信主，另一方就成為聖潔是甚麼意思？

保羅引用的是猶太人的觀念，參出二十九：37，一個屬神的人是聖潔的，凡靠近他，屬他的都會成為聖潔，都屬於神了；此處聖潔非指得救，而是說不信主的人會受到信徒的影響。

林前七：36-38 未婚女子是女兒還是未婚妻？

中文和合本「女兒」這個字也可譯做「未婚妻」；前者討論的是未結婚的女兒，她的婚姻由父母全權決定，父母應該如何決定她的婚姻；另一種解釋認為此處討論的是訂了婚的人應否結婚的問題，從文脈上來看是合理的，保羅在上文談論不結婚的好處，接下來的問題是，那麼已經訂了婚該如何處理呢？